

延平区法院成功调解三起涉南孚电池商标权纠纷系列案

“以销代赔”，巧解知识产权纠纷

本报讯(记者 龚祖雁 通讯员 邱宇庭 程宇翀)近日,延平区法院南山法庭携手延平区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在赤门乡司法所及综治中心的支持配合下,开展了一场“巡回审判+以案释法”活动。活动现场,法官结合已成功调解的三起涉南孚电池的商标权纠纷系列案,以“乡里乡音”的大白话向旁听的村民、商户代表释法析理,让尊重知识产权、合法诚信经营的理念深入乡村商户心中。

前段时间,延平区法院同时受理了三起涉南孚电池的商标权纠纷系列案,被告是三家乡镇便利店。作为家喻户晓的“电池大王”,“南孚”是品质的代名词,然而总有不法商家伺机“傍名牌”,扰乱健康有序的市场环境。

一边是乡镇便利店进货渠道较混乱的现实,一边是权利人南孚公司净化市场、恢复商誉、建立长效防假机制的诉求。判,或许压垮一家小店;不判,又

如何保护知名企业的核心利益与营商环境?延平区法院深知,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对于激励创新、维护公平竞争具有重要意义,于是选派具备知识产权纠纷调解工作经验的人民陪审员与审判员共同组成合议庭,确保案件得到专业、妥善的处理。

秉持“调解优先、寻求共赢”的办案思路,延平区法院积极联动延平区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引入专业调解力量,搭建起集司法权威与调解柔性于一体的纠纷化解平台。平台搭建后,迅速召集双方当事人到场,一场专业与温度并重的调解就此展开。

合议庭与调解团队一方面向店主们耐心释法析理,告知销售假冒注册商标商品的行为,无论主观故意程度如何,均已构成侵权,依法应承担相应责任;另一方面,与南孚公司深入交流,建议借此机会拓展乡镇消费市场。一番沟通之后,思路逐渐清晰,共识

慢慢凝聚,一个“以销代赔”的调解方案形成:三名被告不再向南孚公司支付单纯的经济赔偿金,而是在约定的期限内,向南孚公司采购一定金额的产品进行销售。

“我们的目标不是惩罚,而是引导与规范,也不是割裂,而是修复与连接,在明确侵权责任的同时,引导商户走向规范,实现企业与小微主体的共生发展。”延平法院副院长张夏兰说,对店主而言,这是喘息之机,更是转型之始;对南孚公司而言,这远胜一纸判决。就这样,三起纠纷被成功化解。

案结事了,司法服务并未止步。

“以销代赔”模式与“巡回审判+以案释法”的延伸服务相结合,共同构成了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保护知识产权不是一罚了之,司法裁判也不是终点。引导规范、修复关系、促进发展,优化营商环境,服务高质量发展,才是更深远的追求。



近日,建阳区法院干警到童游中心小学开展法治专题讲座,引导同学们学会运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自觉抵制不良行为,做到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图为现场互动问答环节,同学们踊跃回答问题。

(陆菁菁 摄)

以评促改 以改促优 延平区检察院抓实办案质效

本报讯(王媛媛 徐志远)为深入贯彻落实“高质高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工作要求,充分发挥案件质量检查评查对办案质效的监督与促进作用,12月11日,延平区检察院召开2025年度案件质量检查评查点评会。南平市检察院、松溪县检察院相关部门负责人以及人民监督员代表应邀到会点评。

点评会上,延平区检察院各业务部门负责人重点围绕案件事实认定、证据审查、法律适用、文书制作、释法说理等方面,详细汇报案件质量检查情况、存在的问题以及提升举措。综合业务部通报了2025年延平区检察院案件质量检查评查工作情况,并提出规范执法司法对策建议。相关业务部门办案检察官分别汇报了优质案件检察履职情况。

在点评环节,应邀参会的松溪县检察院相关部门负责人对案件交叉评查情况进行点评;南平市检察院相关部门负责人对延平区检察院案件质量检查评查工作进行全面点评,并提出了指导意见。

松溪:

合力整治高速沿线安全隐患

本报讯(周思晨 刘迪杉)为切实筑牢高速公路安全防线,近日,南平高速执法支队五大队协同南平高速交警支队五大队、松溪县道安办及南平高速公司松溪管理中心等单位,举行专项联勤工作会议,以“联勤联动、共治共管”模式推动铁丝网破损、桥下堆积物等突出安全隐患的闭环治理,并开展隐患排查行动。

此次活动聚焦高速公路沿线铁丝网“屡修屡破”、桥下违规堆放物品等问题,旨在破解长期存在的管理难点,明确各单位职责分工与排查标准,建立“信息互通、问题共商、执法联动”机制。同时,将巡查职责纳入高速公路沿线乡镇综合网格管理体系,并与沿线乡镇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实现风险的精准识别与前端防控。通过细化责任分区、制定“一处一策”整改方案,同步强化源头宣传与长效监管,为后续整治奠定制度基础。

会后,联合整治组沿高速沿线开展拉网式排查,重点核查铁丝网破损点位、桥下空间占用情况。在现场,工作人员通过实地测量、拍照记录等方式,详细标注破损铁丝网的点位、破损程度,统计桥下堆积物的种类、数量及占地面积,制定修复与清理措施,排查信息将同步共享至属地乡镇网格,为动态防控与精准治理提供实时数据支撑。

下一步,各相关单位将采用“人工+机械”方式集中清理桥下堆积物、及时修复破损铁丝网,并依托“日常巡查+定期督查”长效机制跟踪进展,防止问题反弹。



●近日,南平高速执法支队二大队积极响应“热血暖闽北”冬季无偿献血活动号召,组织干部职工参与无偿献血,以实际行动践行公益初心,传递社会温情。

(饶佳昱 任莹)

●日前,松溪县法院联合县司法局等单位开展宪法宣传活动,向群众发放宣传手册,解读相关法律法规,引导群众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

(连菲)

代买“六合彩”非法牟利 被告人涉嫌赌博罪获刑

本报讯(张颖)近日,浦城县检察院对一起赌博案提起公诉,被告人姜某因犯赌博罪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二年二个月,缓刑三年,并处罚金9000元。

经查,2021年1月至2025年5月,犯罪嫌疑人姜某为牟取非法利益,通过微信大量招揽赌客,代买“六合彩”。赌客通过微信向其发送生肖、特码、颜色、大小等投注信息,姜某汇总后转发给上线。每期开奖后,姜某根据结果与上家及赌客结算赌资。今年5月姜某被群众举报,公安机关将其传唤。经统计,姜某非法抽成2万余元。

本案中,姜某利用微信隐蔽操作,看似“小打小闹”,实则严重扰乱社会管理秩序,侵蚀社会风气。检察官表示,犯罪嫌疑人姜某长期组织多人参与赌博并从中牟利,其行为已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构成赌博罪。

“刷流水”上演“黑吃黑” 两人截留非法资金被判刑

本报讯(林玲)近日,松溪县法院审理一起利用网络技术骗取他人财物的诈骗案件。

2024年5月,手头拮据的钟某和陈某发现一个疑似“洗黑钱”的贷款平台,于是打起了“黑吃黑”的歪主意。为从该平台骗取钱款,两人上传了个人身份证、银行卡等信息,却被平台客服提示“银行卡流水不足”,需将收到的资金转至指定账户,进行所谓的“包装流水”,以此提高贷款成功率。在客服的要求下,二人录制并发送了承诺转账的视频。很快,一笔12300元的“脏钱”流入陈某账户,事后二人却未按平台要求转账,而是将这笔钱私吞分赃。二人认为这波操作必定“高枕无忧”,殊不知涉及该笔款项的受害者早已报警,警方顺着资金流向很快锁定并抓获了钟某

和陈某。

松溪县法院审理认为,被告人陈某、钟某均构成诈骗罪,依法判处陈某有期徒刑十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3000元;钟某因在缓刑考验期内被发现漏罪,故判处撤销前罪判决中的缓刑部分,与本罪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二年,并处罚金23000元。

法官提醒:网络贷款中,“刷流水”“包装流水”等说辞不可轻信,广大市民要注意甄别,坚决抵制出借银行卡、配合“刷流水”等行为。面对涉及违法犯罪的资金线索或可疑平台,务必保持清醒,切勿心存侥幸妄图从中牟利,一旦发现被骗,请及时留存各种证据并向公安机关报案。

文明从一言一行开始
和谐从一举一动做起



60



闽北日报(宣)